

证券代码：837112

证券简称：大洋生物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4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阳贵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369,61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4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财务总监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369,6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（试行）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369,6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行为，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的规定，修订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369,6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，提高投资效益，规避投资所带来的风险，有效、合理的使用资金，使资金的时间价值最大化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以及其他国家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章程、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，修订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369,6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

制度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，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369,6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4 日